潘集镇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完善责任体系，夯实基层基础，坚持靶向攻坚。突出重点提升，有效防范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确保全镇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发展，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省消安委《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市消安委《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和县消安委《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有关要求，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三年治本攻坚，消防安全责任体系进一步健全，重点行业领域“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机制进一步完善，消防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自主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切实提高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改的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着力化解一批重大安全风险，整改一批重大火灾隐患，培育一批消防安全明白人，构建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消防治理体系，确保辖区内不发生较大以上火灾事故，一般火灾起数明显下降。

二、主要任务

**（一）健全“齐抓共管”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

**1.强化政府领导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安徽省消防条例》《安徽省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镇党委政府严格落实“三定期”工作机制，完善政府对消防工作牵头协调、常态研判部署、统筹抓好辖区内消防安全工作。推动将消防工作纳入约谈督办之中，对发生有影响火灾的企业，针对性开展督查检查，约谈相关负责人。充分发挥消安委议事协调机构作用，制定监管单位消防安全监管责任清单，细化责任分工，每季度发送工作提示，每月召开联络员会议，持续落实好风险研判、联合检查、情况通报、信息共享、移交查办等工作机制。充分利用上级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指挥棒”的作用，促进全镇消防工作方式方法的改进，进一步提升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能力。

**2.规范监管单位责任。**镇各监管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消防安全责任制规定》《霍邱县安全生产职责规定》等规定，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落实行业监管消防安全管理责任。经发办、中心校、民政办、孟集住建所、交通综合服务站、文广站、卫生院、应急所、民宗办等单位要加强监管领域内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创建工作。派出所、孟集住建所、孟集市监所、孟集城管执法分局等部门要按照电动自行车（助力车、摩托车）全链条安全监管任务分工，依法依规做好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使用、停场充电、拆解回收等环节安全监管，有效遏制电动自行车火灾。

**3.压实属地管理责任。**按照上级要求，严格落实镇、村两级消防安全职责，做好日常管理、防火检查、隐患督改等工作职责，压实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按照上级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全面推广亳州“一镇一委一站”消防治理体系建设经验和金寨县“三建三联”消防监管模式，2024年，全镇完成“一镇一委一站”基层消防组织架构搭建；2025年，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和消防工作站基本实现实体化运行；2026年，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和消防工作站实现实体化运行。镇派出所要履行好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职责。

**4.严格单位主体责任。**持续开展社会单位“五实N岗”标准化建设活动，全面推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2024年起，社会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季度带队至少开展1次检查，并向消防部门和属地监管单位报告情况，培养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明白人”，提升单位自主管理能力。行业监管单位要督促大型商业综合体等社会单位对照重点场所火灾风险防范指南和检查指引开展自查自改，健全完善重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改常态化机制。强化社会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加强人员、装备配备，常态化开展培训、演练，实现救早、灭小工作目标，2024年完成全员消火栓出水训练和疏散逃生演练。消防所、应急所要指导消防安全重点单位“一企一册”完善基础台账资料，2024年基本建立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档案，每年更新完善；在春节、重大活动安保等重要时期，严格落实消防安全管理“十五条”措施，形成“管理团队优化、岗位责任细化、培训演练实操、风险隐患上账”的单位自主管理机制。

**（二）完善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

**5.落实风险研判机制。**要坚持定期研判与专题研判相合，每年开展一次分析研判和调研评估，及时分析研判本地辖区、本行业消防安全风险，找准最不放心区域、最薄弱环节、最突出问题，专题研究部署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旅游旺季和火灾多发季节消防安全工作，健全落实信息共享、风险监测、预警发布、协调联动等机制提示社会单位、告知居民群众采取防范措施。2024年起镇消安委办每度至少发布1期火灾预警提示，召开1次联席会议，分析形势通报问题、研究对策。

**6.聚焦重点场所治理。**镇消委会、各监管单位要紧盯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医院、养老院、学校、仓储物流、劳动密集型企业等“大单位”，重点排查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外墙保温材料、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消防安理责任不明晰、占堵生命通道、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和建筑固定消防设施损坏停用等突出问题；紧盯经营性自建房、沿街商铺、餐馆饭店、家庭作坊、群租房等“小场所”，重点排查违章搭建、违规住人、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违规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防盗窗、广告牌等危险行为；紧盯电子商务等“新业态”，重点排查违规投入使用、监管责任不明确、管理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紧盯城中村、城乡接合部、老旧居民小区等“旧区域”，重点排查占堵消防车道、消防水源不足、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安全意识不强等突出问题；紧盯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无水高层建筑、不放心场所和区域性风险隐患，重点排查督改责任不落实、防范措施不到位等突出问题，紧盯“厂中厂、园中园”和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重点排查消防管理责任不明确、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违规住人等突出问题，督促严格落实管理责任、防火分隔、住人管控、火源管理、电源管理、疏散管理和应急处置。

**7.强化分级分类排查。**镇政府将组织派出所、消防所、应急所、综合执法队伍和村委工作人员等基层力量全面加强家庭作坊、经营性自建房等“小场所”检查巡查，及时纠治动态火灾隐患，问题严重的，镇政府将请求相关部门协调处理。2024年基本摸清家庭作坊、经营性自建房底数，落实闭环管理。各行业监管单位要督促所属行业领域内社会单位常态化开展火灾风险隐患自查，建立隐患台账，落实闭环管理。镇消安委将常态化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联合督导检查，通报行业系统火灾情况和突出问题，发出风险提示函、工作建议书。镇政府将适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按照“政府主导出资、专业机构把脉、企业整改落实”的运作模式，解决排查人员数量不足、业务能力欠缺问题。

**8.提升监管执法质效。**镇政府将联合县消防救援大队持续推进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燃气安全和打通生命通道专项整治，对检查发现的各类消防违法行为和火灾隐患，要用足用好查封、罚款、拘留、关停等手段，依法从严、从重、从快处理，杜绝执法“宽松软虚”；对单位未开展自查或查出后拒不整改等导致重大火灾隐患长期存在的，依法严肃追究责任；对涉嫌构成犯罪的，加强行刑衔接，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特别是要加大事前涉嫌消防安全犯罪案件的查办力度，前移关口、形成震慑；要依托《关于加强消防安全公益诉讼工作协作配合的意见》，联合检察机关加强案件线索双向移送，发出检察建议书；要加强消防监督执法人员和辅助执法文员业务培训，新到消防监督执法岗位人员至少进行1个月的岗前业务培训，切实提升消防监督执法队伍能力素质。

**（三）用足用好综合整治措施。**

**9.严格源头管控。**镇政府将消防安全纳入城乡规划、产业发展规划，明确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消防安全布局等要求，并同步推进实施。

**（四）实施城乡火灾防控四大筑基工程。**

**10.深化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城管执法分局、派出所等单位要依托《六安市消防车通道治理联合执法管理机制》，每月开展不少于2次“执法进小区”行动，常态清理影响消防车通道、消防车登高操作面和消防救援窗口的违章搭建构筑物、摊位、铁桩、水泥墩、架空管线、户外广告牌、灯箱等固定障碍物和占道停放车辆，并实施标识化规范化管理。镇政府将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现状调研，积极征求业主意见，合理选定位置增设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区域，选择规范优质充电设施建设运营单位，从源头缓解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现状。2025年人员密集场所外窗设置栅栏基本清除，2026年消防生命通道畅通情况明显改善。

**11.强化自建房消防治理工程。**镇政府将消防安全纳入自建房管理内容，加强对自建房用作生产经营场所的监管，将生产经营和租住自建房消防安全改造纳入民生实事，逐步解决“前店后宅”“下店上宅”和“通天楼梯”等突出问题，集中排查治理违规用火用电用油用气、违规住人、占堵锁闭疏散通道出口等风险隐患。对自建房改作人员密集场所的，要根据场所业态经营性质，由行业监管单位牵头摸清底数，找准薄弱环节，厘清监管责任，制定整改方案，严格准入门槛，建立长效机制。

**12.优化农村消防安全基础工程。**镇政府将依托乡村振兴，将村级消防工作纳入总体规划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研究完善村级消防专项规划，同步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管理。要结合房改、水改、电改、灶改、路改、厕改、村垃圾清理、秸秆收集堆放等工作，有计划地改造防火间距不足、低设防建筑集中连片的村庄，加快乡村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有效降低火灾风险。要盯紧农村新兴产业和扶贫产业中的新问题、新风险，强化家庭工厂、手工作坊、乡村车间、直采电商、农家乐及民宿等单位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集中治理消防管理责任不落实、消防设施不足、消防培训不到位等突出问题。要持续统筹推进村级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建设，确保辖区内“村村隐患有人管、小火有人灭”。2026年基本完成乡村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和消防水池等基础设施建设。

**（五）加快建设“能监测、会预警”的风险监测预警系统。**

**13.提高消防物联感知能力。**将结合辖区实际情况，积极推广应用物联传感、温度传感、火灾烟雾监测、水压监测、电气火灾监控、视频监控等感知设备，深化消防安全防控监测信息系统应用，加强火灾高风险单位等物联网监测管理，鼓励社会单位运用物联网技术提高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水平，实现火灾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

**(六)深化专题培训和常态化演练。**

**14. 组织消防单位负责人积极参加培训。**按照上级培训计划，积极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全镇重点医疗机构、商业综合体等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教育培训，实现全覆盖。2024年开展医疗机构消防安全责任人集中培训，2025年开展重点文物建筑和博物馆消防安全责任人集中培训，2026年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责任人集中培训。

**15.强化行业培训。**三年行动期间，镇人社、应急、市监所、消防等部门要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开展电气焊作业安全培训，严格持证上岗，规范施工管理，落实现场消防安全措施。镇住建、城管、市监所、应急所等部门重点组织开展燃气安全培训，普及燃气安全常识，规范安全操作规程，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16.深化重点培训。**三年行动期间，按照上级要求，镇消安委要分批组织镇领导班子成员、镇直单位负责人、各村负责人、企业负责人、学校、医院、养老机构、大型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负责人、重点岗位人员至少参加一次上级部门组织的消防安全大培训。重点讲授消防法律法规常识、消防安全检查方法、重大风险隐患辨识方法、典型火灾案例分析等内容，着力培养行业监管的行家能手和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的“明白人”。

**17.规范全员培训。**镇消委会将督促社会单位严格落实消防安全培训制度，对新上岗和进入新岗位的员工，必须接受岗前消防安全培训，未经培训合格，不得上岗。辖区内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年（公众聚集场所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消防安全培训。三年行动期间，分批组织单位所有员工开展“一懂三会”实操演练，提升人人会使用灭火器、消火栓扑救初期火。

**18.开展常态化演练。**镇政府将联合消防重点单位定期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和消防演练。2025年，全镇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全面规范建立，微型消防站人员、器材全部按标准配备，每半年至少组织开展1次演练。2026年，社会单位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提升。

**（七）优化三类社会化消防宣传手段。**

**19.普及消防安全常识。**持续开展消防宣传月等活动，深入推进消防宣传“五进”，用好“五进”试点、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和消防队站等资源，广泛开展安全用火用电用气、保持生命通道畅通、应急疏散逃生等常识宣传，突出面向农村地区开展消防科普教育，引导群众常态开展“三清三关”（清理楼道、阳台、厨房可燃杂物，离家关闭电源、火源、气源），增强消防安全意识。针对“老、幼、病、弱”群体，发动村级网格员、消防志愿者开展进门入户结对帮扶，提升逃生能力。

**20.加强火灾警示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大火灾案例警示教育力度，充分利用“身边火灾”案例和市外典型火灾案例，重点围绕事故原因、责任追究，查摆问题、剖析教训，制作主题突出、易于传播的火灾案例警示宣传资料和新媒体产品，分场所、分媒介广泛发放、张贴、展播。

三、时间安排

自2024年2月至2026年12月，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4年2月至2024年3月）。**各村、镇直单位要结合方案，按照方案的责任分工全面动员部署，进一步明确治理目标、紧盯重点任务、有序推按时间节点推进各项工作。

**（二）专项治理阶段（2024年4月至2025年12月）。**各村、镇直各监管单位要全面排查本辖区、本监管领域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责任“两个清单”，明确排查时间表、整改路线图、工作责任人，积极发动村级网格员、志愿者等各方面力量群策群力、群防群治，确保各项排查任务精准推进落实。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6年1月至12月）。**在推进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整改的同时，要出台一批配套举措、形成一批经验做法，建立健全本辖区、本监管领域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的系统性、机制性治理举措，提升整体治理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镇党委、政府始终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按照方案要求及时动员部署，明确工作目标，细化任务清单，列出责任主体，全面落实三年行动的各项任务和要求。镇消安委办要成立工作专班，加强组织协调，定期向镇党委、政府汇报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展情况，及时提请政府召开会议研究消防安全突出问题，稳步推进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二）加强协调配合。**各村、镇相关监管单位要认真梳理7个方面20项工作任务，坚持问题导向，区分轻重缓急，坚持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结合的原则，精准发力，综合施策。要坚持因地制宜、因情施策，针对不同地区和行业领域特点，研究采取差异化的工作举措，提供相应的治理政策支撑，确保治理实效。

**（三）强化示范引领。**各村、镇各监管单位要在全面部署推进的基础上，在重点行业领域先行开展试点治理工作，积极探索符合本地、本行业实际的治理方法、措施以及能复制、易推广的工作体系机制，形成典型示范效应。要坚持一手抓突出风险治理，一手抓长效机制建设，认真总结专项整治中形成的经验做法，固化提升为消防管理制度、治理标准规定。

**（四）严格督导检查。**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纳入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重点，镇政府将分阶段开展督导检查，及时发现问题，补齐工作短板，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对工作推动不力、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单位进行严肃批评，确保三年行动落实落地。